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sa
HOS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浩沙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00)

2015年年度業績公佈

年度業績

浩沙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而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高玉蘭女士、姚戈先生及何文義先生。高玉蘭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摘要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178.0百萬元及人民幣604.6百萬元，跌幅分別為3.2%及5.6%。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51.3% (2014年：52.6%)。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利潤為人民幣267.3百萬元，跌幅為33.7%。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人民幣16分。
-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8分)及特別股息每股2.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7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178,001	1,216,546
銷售成本		<u>(573,413)</u>	<u>(576,273)</u>
毛利		604,588	640,273
其他收入	4	61,830	73,142
其他虧損	4	(526)	(2,675)
銷售及經銷成本		(206,770)	(133,49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119,228)</u>	<u>(88,281)</u>
經營利潤		339,894	488,965
財務成本	5(a)	<u>(1,002)</u>	<u>—</u>
除稅前利潤	5	338,892	488,965
所得稅	6	<u>(71,617)</u>	<u>(85,803)</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利潤		267,275	403,162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國內地境外附屬公司的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u>(2,433)</u>	<u>1,996</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		<u>264,842</u>	<u>405,158</u>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7		
—基本		<u>0.16</u>	<u>0.24</u>
—攤薄		<u>0.16</u>	<u>0.24</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939	83,808
預付租金		17,734	18,149
無形資產		769	522
遞延稅項資產		3,966	3,4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2,408	105,901
流動資產			
存貨		259,079	169,0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9	344,034	320,972
已質押存款		174,916	15,832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 銀行定期存款		1,281,500	1,222,2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00	37,439
流動資產總值		2,080,529	1,765,63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0	320,886	208,034
銀行貸款		129,739	—
即期稅項		10,768	15,161
流動負債總額		461,393	223,195
流動資產淨值		1,619,136	1,542,4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21,544	1,648,34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782	7,197
非流動負債總值		10,782	7,197
資產淨值		1,710,762	1,641,14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494	13,465
儲備		1,697,268	1,627,681
權益總額		1,710,762	1,641,14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9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股份自2011年12月16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總體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水運動、健身服飾及運動內衣的設計、生產及批發。

營業額指已出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減去退貨、折扣及增值稅。

分部資料乃就本集團業務分部呈列。主要形式(業務分部)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及內部申報架構劃分。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負債、營業額及毛利均源自於中國的業務營運，故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析。

於2015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內設有四個獨立分部，載列如下：

- 「浩沙」品牌下水運動的設計、生產及批發(「水運動－浩沙」)；
- 「水立方」品牌下水運動的設計、生產及批發(「水運動－水立方」)；
- 「浩沙」品牌下健身服飾的設計、生產及批發(「健身服飾－浩沙」)；
及
- 「浩沙」品牌下運動內衣的設計、生產及批發(「運動內衣－浩沙」)。

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以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有關本集團須申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水運動 －浩沙 人民幣千元	水運動 －水立方 人民幣千元	健身服飾 －浩沙 人民幣千元	運動內衣 －浩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額	395,785	151,994	437,076	193,146	1,178,001
銷售成本	<u>(179,311)</u>	<u>(88,493)</u>	<u>(187,372)</u>	<u>(118,237)</u>	<u>(573,413)</u>
毛利	<u>216,474</u>	<u>63,501</u>	<u>249,704</u>	<u>74,909</u>	<u>604,588</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額	374,387	141,101	392,295	308,763	1,216,546
銷售成本	<u>(156,531)</u>	<u>(85,856)</u>	<u>(154,509)</u>	<u>(179,377)</u>	<u>(576,273)</u>
毛利	<u>217,856</u>	<u>55,245</u>	<u>237,786</u>	<u>129,386</u>	<u>640,273</u>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營業額乃以產品交付目的地釐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國內	1,117,083	1,183,115
海外	<u>60,918</u>	<u>33,431</u>
	<u>1,178,001</u>	<u>1,216,546</u>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名客戶(2014年：三名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營業額的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該客戶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83,217,000元(2014年：人民幣439,616,000元)。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金融機構	36,633	43,560
政府補貼	24,418	29,259
其他	<u>779</u>	<u>323</u>
	<u>61,830</u>	<u>73,142</u>
其他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	(519)	(2,4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0
其他	<u>(7)</u>	<u>(257)</u>
	<u>(526)</u>	<u>(2,675)</u>

本集團的政府補貼為無條件，因此於收取時確認為收入。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u>1,002</u>	<u>—</u>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795	1,67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開支	—	1,161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u>98,112</u>	<u>97,624</u>
	<u>99,907</u>	<u>100,460</u>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金攤銷	790	648
審計師酬金	2,550	2,350
折舊	9,617	9,391
有關物業的經營租賃支出	6,666	6,906
研發成本(附註(i))	73,443	43,393
存貨成本(附註(ii))	<u>573,413</u>	<u>576,273</u>

附註：

- (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成本包括設計及研發部僱員的員工成本人民幣13,225,000元(2014年：人民幣13,574,000元)，亦已計入於附註5(b)披露的員工成本。
- (i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57,533,000元(2014年：人民幣54,590,000元)，乃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而上述金額亦計入就各該等開支類別在上文附註5(b)及(c)另外披露的各總額中。

6.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a)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年度撥備	49,576	78,514
中國股息預扣稅(iv)	19,000	—
遞延稅項		
轉回暫時性差額	(544)	92
股息預扣稅撥備	3,585	7,197
	<u>71,617</u>	<u>85,803</u>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338,892</u>	<u>488,965</u>
按適用於各稅務司法權區 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 利潤的名義稅項(i)	85,550	122,777
中國優惠稅務待遇的稅務影響(ii)	(38,337)	(44,81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819	640
中國附屬公司保留利潤的 預扣稅(iii)	<u>22,585</u>	<u>7,197</u>
實際稅項開支	<u>71,617</u>	<u>85,803</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浩沙實業(福建)有限公司(「浩沙實業」)及浩沙實業(大田)有限公司(「浩沙實業(大田)」)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其實施細則及相關法規，浩沙實業於2013年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由2013年至2015年，有效期3年，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浩沙實業於有效期內的所得稅稅率獲減至15%。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企業居民自中國企業應收股息須按自2008年1月1日開始賺取的利潤的10%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獲稅務條約或安排減免則屬例外。此外，根據中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倘一名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為中國公司的「實益擁有人」，並持有25%或以上股權，該名香港稅務居民自中國產生的股息收入則須按5%稅率繳納預扣稅。於本年度報告日，本集團仍未從香港稅務局獲得香港稅務居民資格。因此，本集團將股息預扣稅稅率從5%調整為10%。

本集團董事在決定未來從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分配至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股利金額時，本公司已宣告和將要宣告的股利將會一同考慮。於2016年3月4日，浩沙實業的董事會已宣告派發股利人民幣190,000,000元，同時決定在可預見的將來將要分配不超過人民幣107,820,000元的預期股利。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間，中國附屬公司利潤的股息預扣稅的計提撥備金額為人民幣22,585,000元，其中包括已宣告派發股利的當期中國股息預扣稅人民幣19,000,000元，以及由於股息預扣稅稅率從5%變更為10%而增多的人民幣3,585,000元的股息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計提撥備。

- (iv) 中國股息預扣稅即為中國稅務部門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所徵收的稅項。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67,275,000元(2014年：人民幣403,16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57,413,000股(2014年：1,655,327,000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普通股	1,655,327	1,657,730
購回股份的影響	(117)	(2,465)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2,203	62
	<u>1,657,413</u>	<u>1,655,327</u>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57,413</u>	<u>1,655,327</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67,275,000元(2014年：人民幣403,162,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65,701,000股(2014年：1,663,451,000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57,413	1,655,327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按零對價 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8,288	8,124
	<u>1,665,701</u>	<u>1,663,451</u>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攤薄)	<u>1,665,701</u>	<u>1,663,451</u>

8. 股息

(a)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股息：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		
每股6.0港仙		
(2014年：每股5.3港仙)	82,091	69,498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2.2港仙		
(2014年：每股6.9港仙)	30,576	91,369
報告期末後擬派特別股息		
每股2.0港仙(2014年：每股2.0港仙)	27,796	26,484
	<u>140,463</u>	<u>187,351</u>

報告期末後擬派的股息並無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過往財政年度股息(於該年度獲批准及已支付)：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過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於該年度獲批准及已付)、		
每股6.9港仙		
(2014年：每股6.6港仙)	90,215	87,072
有關過往財政年度的特別股息		
(於該年度獲批准及已付)、		
每股2.0港仙(2014年：無)	26,149	—
	<u>116,364</u>	<u>87,072</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248,486	269,222
按金及預付款	45,524	22,938
其他應收款	50,024	28,812
	<u>344,034</u>	<u>320,972</u>

所有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接納以銀行及商業承兌票據支付貿易應收款。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貼現轉讓予銀行的未到期承兌票據為人民幣267,920,000元(2014年：人民幣556,340,000元)。由於類承兌票據被貼現時不存在追索權利，故此，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終止確認該類未到期承兌票據作為應收款。

(i)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倘較早)並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56,657	90,780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114,849	119,153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75,139	49,727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1,622	9,562
1年以上	219	—
	<u>248,486</u>	<u>269,222</u>

於2015年12月31日，包括在貿易應收款(扣除呆賬撥備)內的即期結餘為人民幣246,645,000元(2014年：人民幣259,660,000元)。逾期金額為人民幣1,841,000元(2014年：人民幣9,562,000元)。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並無近期違約紀錄的廣泛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款與多名與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無須就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

(ii)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損失使用備抵賬列賬，惟若本集團信納收回的機會微乎其微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減值損失直接從貿易應收款撇銷。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與貿易應收款有關的減值損失(2014年：零)。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97,427	83,516
應付票據	118,862	48,223
預收款	18,463	9,98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86,134	66,310
	<u>320,886</u>	<u>208,034</u>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應付票據以已質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預期於一年內結付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	201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57,151	48,931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86,201	27,311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63,566	47,194
6個月以上	9,371	8,303
	<u>216,289</u>	<u>131,73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市場環境

2015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消費市場持續低迷。同時，「互聯網+」作為國家戰略推進著中國企業的變革和發展，互聯網的發展和電子商務的普及更深入地影響著市場和競爭格局，給企業提供了更多的發展機遇，也提出了更大的挑戰，轉型升級成為傳統企業的迫切要求。

傳統渠道受到電商的衝擊持續，故此，商場經營狀況持續下滑。電商的發展使到市場進入門檻降低，也使得本集團所在的市場集中度降低。以上狀況對原來以商場為銷售主渠道的本集團業績有較大影響，特別是本集團的常規內衣業務，但本集團在運動健康產品業務領域，仍然繼續保持著領先地位。

2015年，對以成為中國領先的運動健康產業集團為戰略目標的本集團，又是充滿機遇的一年。中國政府關於體育服務業和健康產業的政策逐漸推進落實，與經濟低迷形成對比。體育服務業和健康產業呈現蓬勃發展的趨勢，這也為具備運動健康領域優勢資源的本集團的運動健康產業發展戰略的推進，為本集團順利完成轉型升級，創造了良好的外部條件。

2. 業務摘要

2015年，面對傳統產業的市場環境持續惡化，本集團積極推進品牌、渠道和終端的創新和企業的轉型升級。雖然整體業績有所下滑，但整體運營情況依然處於健康狀態，風險依然可控，基本符合本集團企業轉型升級期的業績波動預期，而運動健康產業戰略也開始全面展開，為本集團創造更大的發展空間。

2015年，本集團的全年營業額為人民幣1,178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2%。本集團股東應佔純利為人民幣267.3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3.7%。

(a) 產品

本集團現階段提供的運動健康產品和裝備為室內運動服飾，包括瑜伽健身服飾、水運動服飾、運動內衣三條產品線。本集團圍繞目標用戶運動健身的需求不斷完善產品結構。2015年截至12月31日，本集團瑜伽健身服飾、水運動服飾、運動內衣三條產品線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37.1百萬元、人民幣547.8百萬元和人民幣193.1百萬元，比去年同期分別增長11.4%、6.3%和下降37.5%。

(b) 品牌

為滿足健身和游泳群體的多層次需求，本集團現擁有浩沙和水立方兩個品牌服飾產品。浩沙的品牌價值持續提升。2015年6月，本集團再次榮登為由世界品牌實驗室評估的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之一，品牌價值從2014年的人民幣35.06億元提升為人民幣40.32億元。2015年，本集團繼續加強水立方品牌服飾的推廣，開發獨立渠道，並以其品牌影響力、產品專業度和高性價比，繼續擴大在大眾水運動市場的銷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浩沙品牌服飾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026.0百萬元，比2014年同期同比下降4.6%，水立方品牌服飾營業額為人民幣152.0百萬元，比2014年同期同比增長7.7%。

(c) 渠道和銷售終端

2015年，本集團的內衣專賣店渠道受到較大影響，特別是很多商場針棉區的撤出和內衣專賣店的關店，但本集團不斷優化原來以商場渠道為主的渠道模式，圍繞消費者便利和消費體驗改善推進全渠道建設，重點推進專業網點、電子商務、教練自營銷等靈活多樣的銷售終端模式的建設。同時實體終端方面，強調以改善消費者體驗為重點進行終端提升，推出了運動健康體驗店的試點，保障了本集團整體運營在市場環境較差的情況下，依然保持健康水平，銷售網點質量有所提升。

為適應互聯網和電子商務的發展，面對著現有產品所在市場環境的持續惡化，本集團積極推進渠道變革。同時，圍繞本集團產品專業細分，組合性強的特點，鼓勵以批發和經銷等方式與互補產品、互補品牌產品組合銷售。以上措施，保障了本集團整體運營在市場環境較差的情況下，依然保持健康水平，銷售網站品質有所提升。

(d) 市場推廣和消費者關係

本集團繼續採用圍繞強化自然、健康、快樂的品牌個性，針對目標消費者採用精準高效的品牌和市場推廣策略，並致力於傳播運動健康生活方式。為推廣健身文化，2015年，本集團繼續全力推進全民健身的普及和發展，和健身行業的各機構進行廣泛深入地合作，在全國各地，舉辦和支持了全民健身嘉年華、健身交流大會、瑜伽大會、亞洲健身康體節等上百場健身推廣活動，傳播健身文化，推動全民健身活動的深入普及和科學健身，為提升國民健康意識，強化國民健康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2015年，本公司繼續加強對游泳和健身類專業賽事的贊助支持，先後贊助了全國游泳冠軍賽、全國馬拉松游泳冠軍賽、全國沙灘排球大滿貫賽等賽事，並作為國際泳聯馬拉松世界盃和跳水系列賽的冠名贊助商和國際泳聯的全球合作夥伴，贊助了馬拉松游泳世界盃、國際泳聯世界盃跳水賽等賽事。

以上各項推廣活動，取得了較好的市場反響，有效地提升了浩沙的品牌影響力和專業地位。

2015年，本集團市場投入費用率為6.5%。

(e) 產品研發

本集團有室內運動服飾近20年的研發經驗，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和技術積累，建立了一支瞭解中國市場消費者室內運動服飾產品需求的資深室內運動服飾研發團隊，現已形成包括浩沙國際北京設計中心、浩沙國際福建技術中心及法國設計工作室、日本功能和版型技術專家團隊、亞洲健身學院等國內外專業合作機構在內的全球化專業化的研發體系，從而使本集團在室內運動服飾專業設計、時尚設計、功能開發和技術領域持續提升競爭優勢，從而保證了本集團產品的市場競爭優勢。2014年，浩沙泳裝通過了國際泳聯的競技泳裝認證，是國內至今唯一通過認證的企業。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專利50項。2015年，本集團的研發投入費用佔比達到6.2%。

(f)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按經營分部劃分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178.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216.5百萬元)，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營業額下降3.2%。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來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國內銷售				
水運動－浩沙	335,472	28.5	342,262	28.2
水運動－水立方	151,994	12.9	141,101	11.6
健身瑜伽－浩沙	436,471	37.0	390,990	32.1
運動內衣－浩沙	193,146	16.4	308,763	25.4
小計	1,117,083	94.8	1,183,116	97.3
海外銷售				
水運動－浩沙	60,313	5.1	32,125	2.6
健身瑜伽－浩沙	605	0.1	1,305	0.1
小計	60,918	5.2	33,430	2.7
總計	1,178,001	100	1,216,546	100.0

國內銷售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183.1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117.1百萬元，減幅為5.6%。海外銷售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33.4百萬元上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人民幣60.9百萬元，上升82.2%。由於中國市場仍存在較大的市場發展空間，本集團在未來幾年的銷售重點仍將以中國市場為主。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生產成本及向外部採購成品的成本。生產成本包括生產水運動、健身瑜伽及運動內衣產生的原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下表載列本集團產品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原材料	436,034	76.0%	432,680	75.1
勞工	54,846	9.6%	62,874	10.9
製造費用	18,972	3.3%	20,749	3.6
成品採購成本	63,561	11.1%	59,970	10.4
	<u>573,413</u>	<u>100.0%</u>	<u>576,273</u>	<u>100.0</u>

原材料成本主要指採購生產本集團產品所用的原材料(如面料、線料及配套成衣材料)的成本。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原材料的平均採購價為每公斤人民幣57.4元，略低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有關價格。

本集團產品的若干生產加工步驟(主要為面料製造、面料印染、面料裁剪及縫紉)外包予外部的外包生產商。本集團提供面料材料供外包生產商進行加工，並支付外包委託加工及服務費。該等外包委託加工及服務費分類至本集團的原材料成本項下。勞工成本包括向本集團生產員工支付的薪金、福利及其他補償開支。製造費用主要包括生產設施折舊、與設施運作相關的成本(如水電及維修成本)等。

下表載列按經營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水運動－浩沙	179,311	31.3	156,531	27.2
水運動－水立方	88,493	15.4	85,856	14.9
健身瑜伽－浩沙	187,372	32.7	154,509	26.8
運動內衣－浩沙	118,237	20.6	179,377	31.1
	<u>573,413</u>	<u>100</u>	<u>576,273</u>	<u>100.0</u>

毛利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604.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640.3百萬元），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5.6%。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為51.3%。

下表載列按地區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經營所得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百分比
國內銷售				
水運動－浩沙	188,290	56.1	205,594	60.1
水運動－水立方	63,501	41.8	55,245	39.2
健身瑜伽－浩沙	249,435	57.2	237,287	60.7
運動內衣－浩沙	74,909	38.8	129,386	41.9
小計	<u>576,135</u>	<u>51.6</u>	<u>627,512</u>	<u>53.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海外銷售				
水運動－浩沙	28,184	46.7	12,262	38.2
健身瑜伽－浩沙	269	44.4	499	38.2
小計	28,453	46.7	12,761	38.2
總計	604,588	51.3	640,273	52.6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計息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政府補貼乃由省政府或縣政府機關以無條件資助的形式提供，以肯定本集團透過業務營運對地方經濟的貢獻及本集團作為地方行業群雄中核心企業之一的成就。其他收入由2014年的人民幣73.1百萬元下降至2015年的人民幣61.8百萬元，下降15.5%。有關下降主要由於2015年的政府補貼總金額及利息收入有所減少，有關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4.4百萬元及人民幣36.6百萬元(2014年：分別為人民幣29.3百萬元及人民幣43.6百萬元)。

銷售及經銷成本

銷售及經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和宣傳開支、銷售和市場推廣人員的薪酬和員工福利、租金開支、包裝及運輸開支、用於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的物業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廣告及宣傳開支主要包括就活動贊助以及電視、雜誌及廣告牌廣告支付的費用。銷售及經銷成本由2014年的人民幣133.5百萬元增加至2015年的人民幣206.8百萬元，增幅為54.9%。廣告及推廣開支與給予分銷商之支持分別為人民幣77.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0.5百萬元)及人民幣104.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58.8百萬元)。銷售及經銷成本佔2015年的營業額約17.6% (2014：11.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行政員工的薪酬和員工福利、差旅及運輸開支、一般辦公室開支、印花稅及其他雜項開支。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2015年為人民幣119.2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8.3百萬元)。研究及發展費用為人民幣73.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3.4百萬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百分比為6.2% (2014年：3.6%)。2015年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與總收入之佔比為10.1% (2014年：7.3%)。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就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收取的利息。總財務成本由2014年的零元增加至2015年的人民幣1.0百萬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29.7百萬元(2014：零元)。

來自經營業務的溢利及股息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業務的溢利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9.0百萬元下降30.5%至人民幣339.9百萬元。本公司向股東宣派2015年度上半年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4.7分)。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8分)，中期已派息6.0港仙，全年總派息率約40%。董事亦已建議加派特別息每股2.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7分)。以上建議派付的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截至12月31日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2015年	2014年
流動比率	4.51 倍	7.91 倍
速動比率	3.95 倍	7.15 倍
存貨周轉日數	136.3 日	101.5 日
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80.2 日	77.6 日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110.8 日	77.2 日
負債比率	5.9%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營運資金管理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存貨周轉日數為136.3日，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01.5日。存貨周轉日數上升34.8日。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收賬款周轉日數上升至80.2日，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7.6日。本集團一般允許向客戶提供90日的平均信貸期。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110.8日，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7.2日。整體營運資金週期由101.9日增加至105.7日。整體營運質量仍處於正常水平。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主要目標為，透過按風險水平給予產品相應定價並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的方式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本集團可繼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本集團積極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在有可能以更高水平借款達致更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優勢及保障之間維持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619.1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542.4百萬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477.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275.6百萬元)。於201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29.7百萬元(2014年：零)，而應付票據為人民幣118.9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8.2百萬元)。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主要用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管理、為本集團的購買提供資金及為支付給本集團股東的股息提供資金。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5.9%。本集團的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年內，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流動資金並無因匯率波動而經歷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採用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以確保本集團的資金獲得高效利用。在監控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保守方式。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仍然強勁，而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及可得銀行融資以滿足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有關強勁的現金狀況令本集團於中國擴充市場份額時可探索投資及業務發展機會。

所得款項用途－初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12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是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88.6百萬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後)。於2015年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分比	於2015年12月31日		
		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已動用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1. 擴展分銷網絡	35%	171.0	171.0	—
2. 透過市場推廣及 宣傳提升品牌形象	25%	122.1	122.1	—
3. 擴充產能	15%	73.3	7.0	66.3
4. 研究、設計及 開發活動的投資	10%	48.9	48.9	—
5. 發展及升級供應鏈及 信息管理系統	5%	24.4	—	24.4
6. 為營運資金及其他 一般公司用途 提供資金	10%	48.9	48.9	—
	<u>100%</u>	<u>488.6</u>	<u>397.9</u>	<u>90.7</u>

本公司無意按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2月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以外的目的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股份配售

於2013年9月17日，浩邦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浩邦」)、本公司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促使認購人按每股股份2.85港元之配售價認購由浩邦擁有之54,500,000股現有股份及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而浩邦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同意向浩邦配發及發行相等於實際上按每股股份2.85港元之認購價配售之股份數目之該數目認購股份。該等交易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9月17日之公佈。

透過認購籌得約人民幣116.9百萬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於2015年12月31日已動用之金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分比	於2015年12月31日		
		所得	已動用	餘額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1. 透過市場推廣及 宣傳提升品牌形象	30%	35.0	34.8	0.2
2. 擴充產能	15%	17.5	—	17.5
3. 研究、設計及 開發活動的投資	40%	46.9	46.9	—
4. 為營運資金及其他 一般公司用途 提供資金	15%	17.5	17.5	—
	<u>100%</u>	<u>116.9</u>	<u>99.2</u>	<u>17.7</u>

本公司無意按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9月17日的公佈所披露以外的目的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除上述集資活動外，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起計過去12個月並未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開支達到人民幣6.4百萬元。於2015年12月31日，資本承擔為人民幣45.0百萬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均以人民幣結算，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人民幣於年內的波動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是來自於由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實體所持有以美元計值的銀行貸款。另外，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g)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員工約1,500人。僱員薪金保持在具競爭力水平，並密切參考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予以每年檢討。本集團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僱員獲授予購股權購買本公司股份。本集團與其僱員之間保持良好關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培訓，並根據員工表現及本集團利潤支付獎金。

另外，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僱員的安全。本集團就生產工序實施安全指引及操作程序，並為僱員提供職業安全教育及培訓，以提高其安全意識。

(h) 與分銷商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主要出售產品予分銷商，而彼等在零售終端放置本集團的產品作最終銷售。

本集團會對經銷商進行實地檢察，確保彼等遵守經銷協議的條款。本集團亦透過要求分銷商遞交銷售報告，緊密監控彼等的存貨及表現。本集團亦為分銷商提供各種培訓及支援及提供優化產品組合的指引，並為彼等提供各種存貨管理工具及培訓。此外，本集團經常提供有關本集團產品、品牌形象、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以及公司政策方面的培訓，並支持經銷商進行市場推廣工作。本集團相信，此等支援有助激勵經銷商，並改善本集團銷售及經銷網絡的營運效率。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原材料供貨商及外包生產商。本集團與其多家主要供應商建立了密切且穩定的關係。因與供應商有密切且穩定的關係，本集團相信，本集團供應商一般會優先向本集團供貨，而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向供貨商收取供應或服務並無經歷任何重大短缺或延誤。

3.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受因素的影響。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a. 品牌／聲譽風險

本公司已創立及持有其浩沙品牌，作為旨在提供本集團產品全面的功能性、舒適和時尚的室內運動服飾品牌，該品牌主要鎖定對健康關注及有購買力的人士為目標客戶。

倘本集團未能成功推廣其浩沙品牌或未能維持其品牌地位及市場觀感，則消費者對本集團浩沙品牌的接受程度或會降低，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本集團浩沙品牌、產品、贊助活動或管理層的任何負面報導或糾紛、失去與本集團的浩沙品牌或產品有關的任何獎項或認證或其他業務所使用的「浩沙」商標或品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b. 市場趨勢

本集團的成功依賴市場對浩沙品牌及本集團產品的觀感與消費者對浩沙品牌及本集團產品的接受程度，這在很大程度上視乎本集團能否預測不同的消費者品味並及時作出回應而定。

倘本集團未能及時利用新技術及工藝、預測市場、時尚潮流的走勢以及消費者喜好並作出相應配合，則對浩沙產品的需求可能會下降。倘本集團的產品創新或修改未能回應客戶所需、未能適時配合市場機會或未能有效推出市場，本集團的業務亦會蒙受損失。本集團未能提供配合不斷轉變的市場及時尚潮流以及消費者喜好的產品，或市場或時尚潮流以及消費者喜好偏離浩沙品牌及本集團產品，均可能對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興趣造成不利影響。

c. 競爭

目前，本集團的水運動、健身瑜伽及運動內衣產品在其各自的市場分部面對不同程度的競爭。而具有相似品牌定位的競爭對手可能出現並加劇現有競爭，本集團不能保證可有效地與可能擁有較多財務資源、較大生產規模、較先進的技術、較高品牌知名度及較廣泛、較多元化及較健全經銷網絡的競爭對手競爭。為提高競爭效率及維持本集團市場份額，本集團可能被迫(其中包括)減價、向經銷商提供更多銷售激勵及增加資本開支，因而或會為本集團的利潤率、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帶來負面影響。

d. 分銷商經營情況

由於本集團與經銷商協議期限一般為兩年，故彼等與本集團的協議可能不會按有利的條款重續，或不會重續。倘本集團任何的一級經銷商終止或並不重續與本集團的經銷協議，本集團未必能及時按本集團可接受的條款以有效的新的業務規模相近的一級經銷商取代該等一級經銷商，或甚至未能覓得替代。因此倘任何經銷商與本集團終止經銷協議，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主要出售產品予一級經銷商，其後再由彼等經銷本集團的產品予二級經銷商或出售本集團的產品予終端消費者，本集團依賴其一級經銷商監督二級經銷商，二級經銷商未能遵守本集團的政策(比如按本集團產品的零售價格提供大額折扣)，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浩沙品牌的商譽受損、市場價值下跌及公眾對本集團產品質量的印象不佳，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對其經銷商百貨商場內取得零售空間的做法並無控制權，倘本集團的經銷商未能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百貨商場的零售空間，本集團的經銷商未必能於提供類似業務環境的地區找到替代地點，而本集團競爭對手可能會遷至該等之前由本集團經銷商佔用的零售空間。因此，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4.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低排放、低能耗及不會產生大量污染物。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生產過程中遵守相關環保規則及法規。盡我們所知，本集團過往並未違反任何相關環保規則及法規，亦未遭受任何相關的處罰，預計本集團未來的經營活動亦不會受到環境政策的影響。本集團致力節能降耗，在降低經營成本的同時，也為環境保護作出自己的努力。

5.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營運須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盡我們所知，本集團已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所有有關法律及法規，並沒有出現嚴重違反或未有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6.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中國運動健康產業正處於蓬勃發展的階段，具有巨大的發展空間，需求增長強勁。中國城市化進程推進的運動場館建設、越來越多的消費者追求健康的生活方式、健身運動日益成為一種時尚、中國政府對全民健身的推廣和對健康產業的支持、以及消費者對產品和服務的專業化、個性化需求的提升，都給本集團未來的發展提供了重大的發展機遇。本集團保持現有運動服飾業務領先地位的同時，將全面推進運動健康產業戰略的落實和實施。

同時，我們看到，2016年，中國經濟仍將處於一個轉型升級的困難時期，本公司傳統的業務仍將面臨巨大的挑戰，線上競爭的加劇，線下商場、專賣店等渠道仍然疲軟，本公司常年銷售終端網點2016年依然有進一步調整的需要。而2016年本集團運動健康產業戰略仍處於模式建設和產品研發階段，將會產生較大的資金投入、費用支出而收入貢獻較少，以上均會對本集團2016年的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2016年，本集團將繼續深入推進本集團運動健康產業發展戰略，圍繞消費者運動健康生活方式構建運動健康生態圈，以運動健康產品和大數據為中心，開發和整合產業資源，以移動運動健康社區實現消費者、場景、產品、服務提供者的連接，實現對消費者的運動健康生活方式提供全面的3A (Anytime, Anywhere, Anyway) 服務。

2016年，本集團將繼續全面展開運動健康產業戰略的實施，重點推進以下相關工作：

1. 在運動健康體驗店的成功運作基礎上，加大力度推進運動健康體驗店在主要城市的建設。提升單店業績及品牌形象；
2. 根據使用者需求，延伸運動健康產品整合運動健康產品和服務，開發新的業務增長點；
3. 陸續開發並推出智能服飾等智能運動健康產品；
4. 整合行業資源，逐漸形成完善運動健康生態圈佈局。

相信以上各項措施的推進和落實，將在未來極大地強化本集團在運動健康領域的競爭優勢，雖然企業的轉型升級在短期內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指標產生一定的影響，但為了更好地提升企業的長期競爭力，為本集團創造更大的發展空間，這是企業必須經歷的階段。相信本集團運動健康產業戰略的落實，將為未來發展奠定戰略基礎，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創造巨大的增長空間，為消費者、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和回報。

由審計委員會審閱之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其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審計委員會亦已與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會面及商討有關本集團之核數、財務報告事宜及有關財務報告之相關內部監控。

企業管治常規

於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聲明彼等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買其自身股份如下：

於2015年進行購回的月份	已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 概約購買代價		已付 代價總額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9月	384,000	2.85	2.84	1,092,799.98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2.2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8分)及特別股息每股2.0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1.7分)予本公司股東(「股東」)，總派付金額約為人民幣58.4百萬元，惟須獲股東在將於2016年4月29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後，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2016年5月31日(星期二)或前後，支付予於2016年5月11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6年4月27日(星期三)至2016年4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2016年4月29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6年4月26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供登記。

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為釐定股東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權利(如獲准)，本公司將於2016年5月9日(星期一)至2016年5月1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有權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記錄日期為2016年5月11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6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供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6年4月29日(星期五)於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發出並寄發予股東。

年度業績及年報的刊發

本年度業績公佈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osa.cn>)刊發。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適時刊發。

承董事會命
浩沙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洪流

香港，2016年3月8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施洪流先生、施鴻雁先生及施志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玉蘭女士、姚戈先生及何文義先生。